



HAWAII州
教育部

《保護學生權利修正案》權利通告

在進行問卷調查、收集並使用相關信息用於市場營銷目的，以及進行某些體檢時，PPRA賦予中小學學生家長某些權利。這些權利包括但不限於：

- 在學生需要提交壹項涉及以下壹項或多項受保護領域信息的問卷調查時（「受保護信息問卷調查」），應首先征得家長同意；前提是該問卷調查全部或部分由「美國教育部」（ED）計劃提供資金-
 1. 學生或學生家長的政治派別或信仰；
 2. 學生或學生家庭的精神或心理問題；
 3. 性行為或性觀念；
 4. 違法、反社會、自認犯罪或有損人格的行為；
 5. 對他人的批判性評估，且該人員與回復方存在密切的家庭關係；
 6. 法律承認的特權關係，例如律師、醫生或部長之間的關係；
 7. 學生或學生家長的宗教修行、宗教歸屬或宗教信仰；或者
 8. 相關收入（除非法律需要用於確定計劃資格之目的）。
- *有權獲得通知並有機會讓學生選擇退出以下事項：*
 1. 任何其他受保護信息的相關問卷調查，無論資金來源如何；
 2. 任何非緊急性、介入性體檢或篩查；這些體檢或篩查由學校或其代理人進行管理，並作為入學的必要條件，與保護學生的即時健康和 safety 無關；除外聽力、視力或脊柱側彎篩查，或者州法律允許或要求的任何身體檢查或篩查；以及
 3. 壹些活動，涉及收集、披露或使用源自學生的個人信息用於市場營銷或銷售之目的，又或者以其他方式向他人分發此類信息。（此項規定不適用於收集、披露或使用源自學生的個人信息，僅用於針對學生或教育機構開發、評估或提供教育產品或服務之目的。）
- 有權按要求以及在管理或使用之前查閱以下內容-
 1. 由第三方創建的學生受保護信息問卷調查；
 2. 壹些相關工具，用來向學生收集個人信息，用於上述任何市場營銷、銷售或其他分發之目的；以及
 3. 相關教學資料，用於教育課程的壹部分。

學生年滿18歲或按Hawaii法律規定屬於已自立的未成年人時，這些權利會從家長轉移給學生。

HIDOE與家長協商後制定並採納了這些權利的相關政策和協議，在管理受保護信息問卷調查以及收集、披露或使用個人信息用於營銷、銷售或其他分發之目的時對學生隱私進行保護。

HIDOE將至少每年壹次（每學年開始以及任何實質性變更之後）直接告知家長這些政策。HIDOE還會將這些政策直接告知（例如通過美國郵件或電子郵件）準備參加以下註明的特定活動或問卷調查的學生家長，並為家長提供機會，選擇讓學生退出這些特定活動或問卷調查。如果HIDOE在學年開始時已確定該活動或問卷調查的具體或大致日期，HIDOE將向家長寄發通知。對於學年開始後才著手安排的問卷調查和活動，教育部將針對下述已計劃的活動和問卷調查合理告知家長，並為家長提供機會，選擇讓學生退出這些特定活動或問卷調查。家長還有機會對任何相關問卷調查進行審核。以下是必須直接告知的具體活動和問卷調查列表：

- 收集、披露或使用個人信息用於營銷、銷售或其他分發之目的；
- 管理任何受保護信息問卷調查，並非全部或部分由美國教育部資助；以及
- 任何上述非緊急、介入性體檢或篩查。

《學生權利保護修正案（PPRA）權利通告》可以在「HIDOE學生隱私權」網頁



上獲得。認為其PPRA權利受到侵犯的家長可以向以下機構提交投訴：

學生隱私條例辦公室
美國教育部
400 Maryland Avenue · SW
Washington · D.C. 20202